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蔡紋惠

電話：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lisapretty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德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1217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\_1110121708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請貴校薦派並鼓勵教師報名參與「111-112年閩南語語言  
能力認證電腦化施測計畫種子教師培訓研習」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2月15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12405583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旨揭認證考試未來以辦理電腦化施測為目標，且優先  
推廣A卷作為電腦化施測之主要卷別，爰針對本土語言教師  
辦理旨揭培訓研習，以利協助教育部至各縣市舉行相關說  
明會及體驗活動。
- 三、本研習課程預計於112年1月辦理，並於全國北、中、南、  
東辦理4場次，每場次40人，每次上課時間為3小時，均為  
實體課程，內容包含「基礎知能」（如考試系統介紹、考  
試平臺操作等）及「工作說明」（如種子教師後續協助事  
宜）。其參訓對象以教師為主，採線上報名。
- 四、倘對本研習內容有任何問題，可聯洽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

教導處 111/12/20 10:40



1110008190

有附件



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國際教育組鄭小姐。E-mail信箱：

anital627@ntnu.edu.tw／電話：02-77495850

五、檢送研習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